

115學年度國民小學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甄選-開列缺額表

序號	開缺階段	學校	身心障礙	班型	備註
1	國小	泰和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2	國小	大成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3	國小	伸東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4	國小	大同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5	國小	中正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6	國小	鹿東國小	1	身心障礙分散式資源班	
7	國小	新興國小	1	身心障礙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
8	國小	明聖國小	1	身心障礙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
9	國小	大竹國小	1	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(啟智)	
10	國小	北斗國小	1	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(啟智)	
11	國小	中正國小	1	身心障礙集中式特教班(啟智)	
12	國小	泰和國小	1		增置教師：依特教法第51條規定辦理鑑定評估作業，及特教中心與特教輔導團業務。工作地點：特教中心。
合計			12		